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9,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4月23日,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选择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具有良好资质、信用等级高的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系统性风险。

一、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沪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以下简称“苏州沪工”)近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沪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10104106000320190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一)现金管理概述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沪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苏州沪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1.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9,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9,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4月23日,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选择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具有良好资质、信用等级高的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系统性风险。

一、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沪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以下简称“苏州沪工”)近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沪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10104106000320190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一)现金管理概述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沪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苏州沪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1.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9,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5-059
债券代码:148437 债券简称:23新化K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小虎

(四)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提议召开,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0日上午12: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上午9:15至2025年11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湖路39号,电话0991-8751600

(七)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八)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

(九)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5-060
债券代码:148437 债券简称:23新化K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理由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2025年11月10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于2023、2024年业绩未完成及2024年受到行政处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回购注销管理办法》(自治区国资委监管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280,000股限制性股票,与之配套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196,40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4%)。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87,132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3.96%),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2,762,377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524,75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刚女士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陈晓刚女士于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6,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8%。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4,291,271股,减少至71,534,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6.4319%减少至25.4512%,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5-036	2025年10月23日	2,756,400	0.9807%
2025-041	2025年11月13日	2,756,400	0.9807%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4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计40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人民币4,528,301.89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39,547,169.8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7月2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22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产项目、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是否发生变更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产项目	否	9,000.00	226.01
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否	19,000.00	11,224.71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2,000.00	11,634.56
合计		40,000.00	23,085.28

(四)现金管理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有无提前终止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4,500	0.65或1.85	1.44或18.45	18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募集资金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4,500	0.65或1.85	1.44或18.45	18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募集资金

2.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总计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为18天。本次理财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现金管理范围为保本的投资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障的范畴内。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且已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保证不会影响到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现金管理期限

经中国证监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4年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授权单个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期限为18天,未超过上述授权期限。

三、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发表“同意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同意意见,且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选择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具有良好资质、信用等级高的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制订了理财资金使用专户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相关风险。
- 2.公司将严格遵循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战略发展规划为前提条件,投资于风险可控的保本类产品。
- 3.明确相关组织机构的管理职责,确立审批机制。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三)现金管理期限

经中国证监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4年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5-060
债券代码:148437 债券简称:23新化K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理由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20